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航空”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均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 9 名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同意拟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如下：

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6,144,157 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14,005,268 元。”

原“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66,144,157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14,005,268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同时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的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计划设立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